

# 香港排球總會主辦

## 2018 會長盃排球邀請賽

### 比賽章則

1. 宗旨：發展排球運動，提高本港排球運動水平。
2. 比賽日期：2018 年 10 月 27 及 28 日（星期六及星期日）
3. 比賽地點：荃灣體育館
4. 參賽資格及名額：2018 年第 38 屆全港公開排球錦標賽男、女子甲一組所有參賽隊伍。  
男、女子組賽事各四隊名額。
5. 報名手續：
  - 5.1 凡符合資格之比賽球隊須於 2018 年 8 月 3 日或之前提交<參賽報名表>。若報名超額，本賽會將按 2018 年第 38 屆全港公開排球錦標賽成績由最高名次開始接納球隊參賽申請。
  - 5.2 球隊須於 2018 年 9 月 26 日或之前提交 O-2 表格，球隊合照，球隊成員個人照及球隊簡介，每隊可填報領隊 1 名、教練 1 名、助教 2 名、物理治療員 1 名、醫生 1 名(必須為註冊醫生)及球員 20 名。
  - 5.3 球隊須於 2018 年 10 月 24 日賽前核對球隊資料時段 (Preliminary Enquiry) 提交 O-2bis 表格並於 20 名球員當中決選最多 14 名球員參與賽事【如 12 名以上球員，隊中必須有兩名自由防守球員在內】。
  - 5.4 於截止日期後遞交 O-2 表格、球隊合照、球隊成員個人照、球隊簡介或 O-2bis 表格任何一項，球隊將會被罰款每項港幣 1,000 元。上述表格一經遞交，不能修改。
  - 5.5 報名費用全免。
6. 參賽球員資格：
  - 6.1 凡於 2018 年 8 月 10 日補充註冊限期後，該隊於本會註冊的球員均可代表該隊參賽。
  - 6.2 每名球員只可代表一隊參賽。
  - 6.3 每隊可報最多 3 名外援球員及派出不多於 2 名外援球員於同一時間於場上作賽。
  - 6.4 不符合 6.1 所列資格者均為外援球員。如球隊選擇報名 3 名外援球員，當中必須包括最少 1 名海外球員【海外球員定義將於第一次球隊暨賽事籌委會聯席會議中詮釋】。

7. 比賽制度：本賽事將按第 38 屆全港公開排球錦標賽名次，由排名最高對排名最低、第 2 高對第 3 高進行對賽，勝方晉級冠軍賽，負方進行季軍賽。比賽採用五局三勝制。

開賽時間	27/10/2018 (星期六)			
	賽事編號	隊伍		
13:00	男子 1	M1	對	M4
15:00	男子 2	M2	對	M3
18:00	女子 1	W1	對	W4
20:00	女子 2	W2	對	W3

開賽時間	28/10/2018 (星期日)			
	賽事編號	隊伍		
10:30	男子 3 (季軍賽)	ML	對	ML
12:30	女子 3 (季軍賽)	WL	對	WL
14:30	大會推廣活動			
16:00	女子 4 (冠軍賽)	WW	對	WW
18:00	男子 4 (冠軍賽)	MW	對	MW
20:00	會長盃頒獎禮			

**上述比賽時間或會有所調整，敬請留意！**

8. 比賽規則：是次比賽將使用國際排球聯會 2017-2020 年之排球比賽規則。相關須特別注意之內容將於賽前技術會議【即：領隊會議】中作解釋。
9. 賽前核對球隊資料及技術會議：
- 9.1 所有參加比賽球隊之領隊及教練須於 2018 年 10 月 24 日晚出席賽前核對球隊資料及技術會議。
- 於賽前核對球隊資料中，領隊及教練須遞交 O-2bis 表格；
  - 醫生之註冊證明文件；及
  - 隊長及自由球員之球衣及短褲樣本【各兩套不同顏色】
10. 制服：
- 10.1 球員制服規定將根據國際排球聯會 2017-2020 年之排球比賽規則內容。
- 10.2 所有在後備席上之球隊職球員制服必須一致，包括上衣、外套及長褲；並須穿上運動鞋。所有違反上述規定之人士，將被邀離開比賽控制範圍(Competition Control Area)。
11. 上訴：本次比賽不設上訴，比賽結果均以當場裁判判決為最後判決。
12. 獎勵：凡獲 冠軍球隊，由賽會頒發獎杯一座，獎金港幣 30,000 元。  
亞軍球隊，獎杯一座，獎金港幣 15,000 元。  
季軍球隊，獎杯一座，獎金港幣 7,500 元。  
殿球隊，獎杯一座，獎金港幣 3,750 元。  
最有價值球員，獎金港幣 1,500 元。
13.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者，本賽會有權修改之。
14. 凡有關本比賽所發生之任何事情，本賽會有權處理之。

香港排球總會  
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